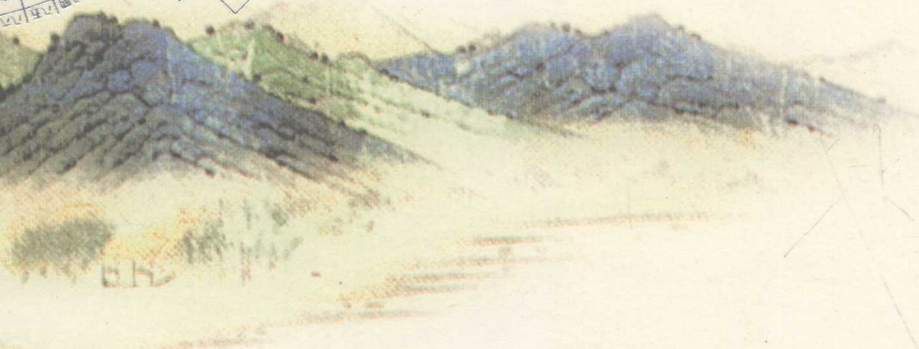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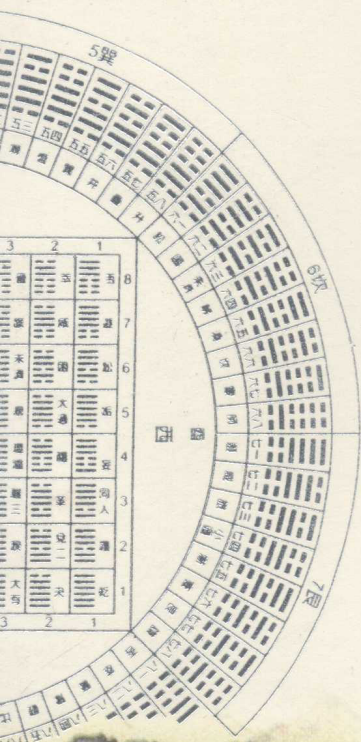


来氏易经发微



台湾易学大师徐芹庭剖析自己师从明代来知德学易的独特历程，纵览汉易宋易发展轨迹，阐发二派六宗无限奥妙，是《易经》入门的不一选择。

徐芹庭 著



中国书店



徐芹庭 著

来氏易经发微

中国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来氏易经发微/徐芹庭著. —北京: 中国书店, 2009. 10

ISBN 978 - 7 - 80663 - 722 - 7

I. 来… II. 徐… III. 周易 - 研究 IV. B22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1381 号

来氏易经发微

徐芹庭 著

责任编辑: 刘文娟

出版: 中国书店

地址: 北京市宣武区琉璃厂东街 115 号

邮编: 100050

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 北京泰山兴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 × 1010 1/16

版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10 千字

印张: 6.5 印张

书号: ISBN 978 - 7 - 80663 - 722 - 7/B · 165

定价: 18.00 元

敬告读者:

本版书凡印装质量不合格者由本社调换,

当地新华书店售缺者可由本社邮购。



序

《易经》是最高深的一门学问，要深入堂奥，必须有名师教导。如不能亲得名师教导，从本书读起，是一个很好的选择。

《易经》的书很多，必须选择一门深入。在《易经》二派六宗的许多派别里头，如没有得到一个善本，作为进入《易经》的门户，就会迷路，甚至形成偏见，终生不见大道之要，不亦悲乎！

我从前学《易经》的时候，是选择明代来知德所著的《易经集注》入门，以此为基础，深入《易经》。经过四十七年的检验，当初的选择是正确的。

本书将研究《易经》的方法，即象数、图书、公式、定理和占卦、断卦的方法，进入详细地介绍，确立研究汉易宋易的基础。把《易经》图书象数之学，做个解说，使学者容易理解来知德《周易集注》和所有《易经》之书。

徐芹庭

二〇〇六年仲夏



目 录

一 《易来氏学》序	(1)
二 治学以《易经》为极归	(2)
三 治《易》以一家易通全体	(5)
四 来易价值	(7)
五 来知德传	(15)
六 《易卦启蒙》注	(18)
七 《易注嚼英》序	(19)
八 来氏《周易集注》序	(21)
九 来氏上下经篇义	(25)
十 《易经发微》原序	(27)
十一 识原	(28)
(一) 太极八卦论	(30)
(二) 六十四卦论	(37)
十二 明卦	(49)
十三 知爻	(51)
十四 本翼	(55)
十五 通象	(57)
(一) 取象之范畴	(59)
(二) 取象之种类	(61)
(三) 易象之杂例	(79)
十六 明辟卦以探天行之消息	(82)
十七 研易数以索数理之精蕴	(84)
(一) 八卦之数	(84)
(二) 六爻之数	(85)
(三) 天地之数	(86)
(四) 九六之数	(86)
十八 占卦的方法	(88)
(一) 筮卦法三变	(89)



(二) 三变成一爻	(89)
(三) 十八变成卦	(90)
十九 断卦的方法	(91)
二十 研卜筮以极大易之神奇	(94)
廿一 观图书以会大易之妙谛	(96)





一 《易来氏学》序^①

时际劫三，运遭阳九。天下适道消之会，宇宙有魔舞之哀。修齐诚正之方，郁而弗发；内圣外王之道，暗而不彰。岌岌八荒，谁与兴理？茫茫六合，几同晦冥。此有识者之所痛心，而大雅之所扼腕也。芹幼承庭训，长入高庠。既叨陪鲤对，略览乎载籍之藩，复奉教师门，广识于废兴之迹。于是壮气填膺，雄心荡臆。仰羲、文之志业，思济邦国而使品物咸宁；慕卫、霍之壮怀，愿乘长风而开万里疆域。无如蹉跎岁月，空过终军之生平；局蹐海隅，徒存贾生之鸿举。而游心佛老，逍遥尘外，虽能冥万代以物化，超天衢而高峙，然终无补于时艰，徒见讥于大儒。遂乃返游儒术，默识潜研，再窥尼父之庭，重温旧时之业。深觉典籍之中，能贯彻天人，综赅巨细，足以安心立命、开万世泰平者，莫如《易经》。然易学千家万家，说各异趣；汉代宋代，论复不同。遂粗览其大体，而归宗于来氏。观来氏之书，亦足以际极天人，囊括汉宋，蕴百家之精义，窥万古之圣心。于是沉浸数年，撰述所得，成此一书。虽用力颇勤，然年少识浅，安敢自矜？尚祈宇内鸿儒耆宿，能指其谬误，匡其不逮也。

戊申暮春谷雨之夜东海徐芹庭子仁甫敬序

① 1968年作者研究来知德《周易集注》的《易来氏学》序文。





二 治学以《易经》为极归

我在1968年撰《易来氏学》，以为学问的基本。儒家的经典，志在《春秋》，行在《孝经》，用在《易经》，所以做学问须要明《易》。

夫治学以治经为本，治经以治《易》为极归。此一定之至理，不刊之鸿教也。昔扬子云谓，六经之大，莫如易，而班孟坚以为六艺之文，《诗》《书》《礼》《乐》《春秋》五者，乃五常之道，而《易》为之原。故曰：“《易》不可见，则乾坤或几乎息矣。”言《易》与天地相终始也。盖《易》者因阴阳奇偶之变，以囊括宇宙之象。而述明内圣外王之道者也。是以子曰：“夫《易》何为者也？夫《易》开物成务，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圣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业，以断天下之疑。又曰：“《易》其至矣乎？夫《易》圣人所以崇德而广业也。”又曰：“夫《易》广矣大矣。以言乎远则不御，以言乎迩则静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间则备矣。”是故范围天地之化而不过，曲成万物而不遗，弥纶古今而不惑，知周众理而道济天下者，莫《易》若也。是故时无古今，地无中外，事无大小，物无巨细，皆莫能出乎《易》之范围矣。而君子体之，下则足以修身成智立德，自强不息，厚德以载物，而直与天人合一。虽至遁世不见知，而亦不悔。上则足以治国平天下，通万民之情，定天下之业，而断宇宙之疑。以辅相天地之道，用左右民。是故显诸仁，藏诸用，盛德大业，至矣哉！夫为学而至于此，则足以与天地合德，与日月同明，与四时合序，与鬼神同吉凶。先天而天弗违，后天而奉天时，而直与天人合一。虽至遁世不见知，而亦不悔。至涵弘光大，品物咸亨矣。此为学之极致，而治《易》之极功也。故治学以《易经》为极归，义斯得矣。

或曰：“夫《易》者阴阳之理，古人之陈迹，而圣人之糟粕也，皆已过时而无用者也。譬彼大樗，臃肿而不中绳墨，虽大亦何施于用哉？且方今科学时代，无用易道久矣。而子矻矻然提倡易道，宁非酸腐而懦弱愚者邪？”余曰：“唯唯，否否，不然。夫《易》者亘古今而常存，建诸天地而不悖，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乃圣人之精蕴，而天地鬼神之奥也。万代之后，犹能弥纶天地，囊括古今，况今之时乎？夫《易》所述者，乃智慧德业之事，内圣外王之道也。夫道德智慧，万古常新，宁



有通于古而不用于今邪。吾子盖略知今而全不知古，譬彼聋盲之人，无以与乎钟鼓之乐，文章之观者也。夫易道随时而行，万古常新。故《易》曰‘日乾乾，与时偕行’，又曰‘随时之义大矣哉’。是易道行于古，而亦通于今，随时而行，随人而用也。是故圣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神以知来，知以藏往，能研诸侯之虑，能定天下之业。而君子居则以此观玩，动则以此为准，是以行无过谬，而足为法于天下后世也。是以可与酬酢，可以祐神，而自天祐之，吉无不利矣，此易之功也。虽万世而如一，岂其过时而无用哉，且子过矣。

“夫易道广博，尤能与今之科学、哲学相发明。盖天下之理，一而已矣。而先圣后圣，其揆一也。是以以易道究乎造化之原，则归之于太极，乃合心物而言者也，此即今之本体论也。以易道而探宇宙组成之要素，则归之于天地水火风雷山泽八卦之象。此于今哲学，则属之宇宙论者也。而钩深致远，探天地之赜，究知识之无穷。精义以入神，类族以辨物，穷理而研几，此即西哲所谓认识论也。而利用安身以崇德，和顺于道德而理于义，尽性以至于命，使天下之动，皆归于贞一之正道。其君子观之，而德智益备；其小人研之，而化为君子。此虽西哲所言之伦理学，不是过也。而形上之道，形下之器，《易》皆无不包。是以《易》于天地，则言物理（极陈万物之象，穷极万事之理）；于国家，则言政理（推明政治之道，临下之方，与保民之术）；于社会，则言伦理；于教育，则言教理（蒙以养正，圣功也。教思无穷，省方观民设教，振民育德，皆教也）；于军事，则言军理（师卦）；于个人，则言格致诚正，修齐治平之一贯大道。盖无有乎弗具，无有乎弗存者也。且夫阴阳五行，纳甲纳音，八宫六神，飞伏爻象。卦气卦候之学，上及天文，下迨地理，中及于百姓之日用，无不弥纶范围于其间。譬如天地之无不持载，无不覆幬，故经万变而长存，历万劫而不坏。乃中国无数贤哲，与圣人智慧之结晶。故夫冒天下之道，万物不废者，莫高乎《易》矣。昔周濂溪撰《通书》《太极图》，立理学基础；虞世南以为不读《易》，不可以为宰相。而近人薛学潜，更以科学物理，证《易》为五度因次之宇宙，而著《超相对论》，（※）而以超相对论证量子论等最新科学（见薛氏《超相对论与〈易经〉科学讲》）。

“是易之道至大，易理至深，易学至有用，而尤足与今之科学相佐证，相发明也。夫为学而止于广博之易道，臻于内圣外王之境地，斯亦为学之极致，而内圣外王之极功也，此其酸腐懦弱而黯于大道者可比邪。以是而规《易》，不亦诬且妄乎。”





※链接阅读：

自闵可夫斯基（Minkowski）确定事象所存之实际宇宙，乃四因次之宇宙，（空间三，时间一）而爱因斯坦因以创相对论。此后卡罗柴（M. Kaluza）克来恩（Oskar Klein）以电为第五度空间，而薛氏遂以成超相对论。薛氏以为物理学之种种单位，皆括于三，曰长重时是也。长为空间三度之所由成，时者相对论之所以为第四度也，重者地心引力之施诸有质者也。而《易》说第五度为电，为质，震为一度，兑为二度，乾为三度，离为四度，巽坎艮坤合一为第五度。反之，巽为一度，艮为二度，坤为三度，坎为四度，乾兑离震合一为第五度。





三 治《易》以一家易通全体

我认为研究《易经》最好是从明代来知德先生的《易经集注》读起。他的书有象数、理学、史学、图书、占筮，最为完整。由此入门，可以深入《易经》。研究《易经》从来知德《周易集注》开始一门深入，可以上窥汉宋象数、图书二派六宗之学，下启无穷之新知。

孔子曰：“吾道一以贯之。”老子曰：“圣人抱一为天下式。”诚以学问之道无穷，而天下之事无尽，非立其本，则无以通其繁赜之会；非归于约，则不能济其浩博之端。故博文而后约礼，本立然后道生者。学问之道，天下之理也。是以物虽众，寻其统，则可以执一御矣。义虽博，操其要，则可以一名举矣。繁而不忧乱，博而不忧杂，盖皆能归一以操之也。是故昔之得一者^①，皆能有济，而于《易》尤然。夫《易》之为道，广博无际；《易》之为义，无远弗届。故其为说，二派六宗，区别攸分。《四库提要》云：“《易》之为书，推天道，以明人事者也。《左传》所记诸占，盖犹大卜之遗法。汉儒言象数，去古未远也。一变而为京、焦，入于机祥。再变而为陈、邵，务穷造化，《易》遂不切于民用。王弼尽黜象数，说以老庄。一变而胡瑗、程子，始阐明儒理。再变而李光、杨万里，又参证史事，《易》遂日启其论端。此两派六宗，已互相攻驳。又易道广大，无所不包，旁及天文、地理、乐律、兵法、韵学、算术，以逮方外之炉火，皆可援《易》以为说。而好异者又援以入《易》，故易说愈繁。”而其为书，百种千种。朱彝尊《经义考》所载有关《易经》书目多至二千余部，而《四库全书》列为《易》学正传者，亦至四百余部之众，其存于术数之类，如扬子云《太玄》、邵康节《皇极经世》、司马光《潜虚》之论，亦多至百余部。而其余四库未收，皇清正续经解未录，与夫近代之著述，更不可胜数。若必一一详研深究，而不操其本，则千年之日，亦不足矣，况

^① 老子曰：“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



吾生也有涯邪。家各分途，更在執一以操之，立本以貫之也。故治《易》以一家完善之易，貫通全体，道斯得矣。夫能一以貫之，則舉一以反三，聞一以知十，引而申之，触类而长之。全《易》之道聿得，而天下之能事毕矣。





四 来易价值

梁山来知德矣鲜，隐万县深山中，以二十九年之精研，冥心力索，纵横推阐，成《周易集注》一书。探汉象之精义，研宋理之英华，广征博引，备极蕴奥，实赅二派六宗之义。其余各家，皆各有所长，言其大体，则鲜能备善。唯来氏《周易集注》一书，实兼备众家之长，何也？其《易注》既远绍汉儒之薪传，略取焦、京之机祥，又穷造化之妙奥，参证史事之征验，更从而以人事明之，本儒理述之。其注广取先儒之说，多至三四十家。而二派六宗之精义，于兹兼备。此详于《来氏易学渊源》之中，今不具述。是知来氏之易，实兼备众家之长。此其一。

子曰：“《易》有圣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辞，以动者尚其变，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以圣人之言，验之古今易家，其兼备圣人之道者盖寡，而专明一义者实繁。大抵古今名家之易，王弼、程子，则专尚夫辞；朱子《本义》，则务明于占；而汉儒之注，多明象义；虞翻之书，与汉上易说兼取变义。其余今存易家，亦鲜能外于斯例。唯来氏之注，辞变象占，四者具全。其取胡瑗、程子之说，而畅述无余。使人无有远近幽深，遂知取则者，此尚夫辞者也。其采朱子《本义》之说，而于书中多言占者如何，教人步贞一之正道，及趋吉避凶之理者，此明乎占者也。其注中论阳极变阴，阴极变阳之理，乃至叁伍错综，使人通变，而遂知天地之文者，此明乎变者也。其书广采汉儒之象，以推明易道者，此取诸象者也。且其书更屡言，《易》之为道，辞变象占，四者而已。是来氏之书，辞变象占，四者咸具，而圣人之道广备，实有以兼包诸家之易，而高出众注之上也。此其二。

易之为书，穷天地造化之理，以明人事者也。自孔子以《十翼》赞《易》，其理益著，后学遂有准的。先儒多以为，凡本于《十翼》以解经者，为易学之正传。详玩来氏之书，其言多本之《十翼》，合于费氏之家法，（见《来氏易学渊源》四）而尤能另以人事发挥之。推阐详尽，使其理愈著，其义愈明，而切合于人世之日用。如：

坤六二，直方大，不习无不利。

来氏曰：“若以人事论，直者内而天理为之主宰，无邪由也；方者外而天理为之裁制，无偏倚也。大者无一念之不直，无一事之





不方也。不习无不利者，直者自直，方者自方，大者自大，不思不勉而中道也。”（凡引其注者多为节录，以后仿此）

屯六二，屯如遭如，乘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贞不字，十年乃字。

来氏曰：“若以人事论，光武当屯难之时，窦融割据，志在光武，为隗嚣所隔，乘马班如也。久终归于汉，十年乃字也。”

大畜九三，良马逐，利艰贞。曰闲舆卫，利有攸往。

来氏曰：“以人事论，君子不当家食，以一身而任天下之重者，舆也。当涉大川，以一身而应天下之变者，卫也。必多识前言往行之理，畜其刚健笃实之德。以德为车，以乐为御，忠信以为甲冑，仁义以为干櫓。涵养于未用之时，以待时而动，此闲舆卫之意也。”

大过象曰：刚过而中。

来氏曰：“若以人事论，体质本是刚毅，足以奋发有为，而又用之以中，占者无咎。”

离象曰：明两作离，大人以继明照于四方。

来氏曰：“以人事论，乃日新又新，缉熙不已也。”

革九五，象曰：大人虎变，其文炳也。

来氏曰：“文炳以人事论，改正朔，易服色，殊徽号，变牺牲。制礼作乐，炳乎其有文章是也。”

渐上九，鸿渐于陆，其羽可用为仪，吉。

来氏曰：“羽可仪，犹言人之言行可法则也。”

是来氏之书，乃穷极天地造化之理，而归本人事，诚为千古易注之正宗也。此其三。

汉儒于《易》，多言象数。而来氏书中，亦详明象数。故来氏之书，可为汉学之基。夫《易》者象也，此理屡见于孔子之传。“读《易》须明象”，此语每见于先儒之言，是知学《易》者必明乎象也。然象学先儒多以为失其传矣，（见《朱子语录》）而未知实未失其传也。来氏生于明季，既钩深致远，穷究于四圣之经传，亦探赜索隐，极研于汉儒之象数。故其书多发挥先儒未发之义，而详明象数之理。其取象多





本之汉儒，而深入浅出，平易近人，使人一见即明象数之日用。其继圣贤之绝学发挥象数之精蕴，有功易学多矣。初学者取之，实为通象之津梁也。故杭氏辛斋云：“象数宜从汉学，但两汉易说之存于今者，几无一完本。李氏《集解》虽搜罗宏富，然东鳞西爪，初学者每苦其不能贯串。则宜先阅瞿塘来知德氏《集注》，其于象也较详，且处处为初学说法，反复周详，唯恐读者不能了解。与貌为艰深，故意令人无从索解者，殊有上下床之别。”而无锡钱基博氏，亦以为言。（见《〈周易解题〉及其读法》）是来氏言象平易近人，上之可为初学通象之津梁，下之可从此究汉易之精要。此其四。

宋儒之解易，多参以理学，兼及图书、理学之要，在严人欲之大防，而申天理之至公。来氏既遍采图书，（见《易图研究》）又本圣人贞一之正道。而于天理，更多所发挥，多所阐述。故读其书者，君子足益其贤德，而小人可化为君子。此其价值，尤胜于任何伦理学之主张也。其言曰：“贞者正也。”圣人一部《易经》，皆利于正。盖以道义配祸福也，吉凶者以贞而胜，不论其吉凶也。故天下之动，虽千端万绪，唯贞夫一，能无欲则贞矣。有欲必不能贞，唯贞则吉固吉，凶亦吉。正大光明，与天地之贞观，日月之贞明，皆万古不磨者也，岂论其吉凶哉。（《系辞下》传注）又曰数当大亨，而必以贞处之，方与乾道合，不贞则非理之当然，安能大亨？此圣人教人以反身修身之切要也。言凡占者，不论天子、庶人，皆宜于贞，以尽人事。（乾卦注）又曰：“天下之理，正而已矣。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亿兆之众，志虽不同，唯此天理，方可通之，方可大同人心。所以‘利君子贞也’。（同人注）”此皆来氏述明圣人贞一之正道者也。至于其发挥理学之精义者，如：

乾文言：君子学以聚之，问以辨之，宽以居之，仁以行之。

来氏曰：“仁以行之者，无时而莫非天理之公，而无一毫意必固我之私也。”

乾文言：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

来氏曰：“合德以下，总言大人所具之德。皆天理之公而无一毫人欲之私，若少有一毫人欲之私，即不合矣。”

坤文言：直其正也，方其义也。君子敬以直内，义以方外。

来氏曰：“人心唯有私，所以不直。如知其敬，乃吾性之礼，





存诸心者，以此敬为之操持，必使此心廓然大公，而无一毫人欲之私，则不期直而自直矣。”

谦象曰：地中有山谦，君子以裒多益寡，称物平施。

来氏曰：“五阴之多，人欲也。一阳之寡，天理也。君子观此象，裒（减也）其人欲之多，益其天理之寡，则廓然大公。物来顺应，物物皆天理。自可以称物平施，无所处而不当矣。”

豫象曰：顺以动。

来氏曰：“凡事合乎天理则顺，背乎天理则逆。顺以动，则一念一事皆天理矣。”

大畜象曰：刚健，笃实，辉光，日新其德。

来氏曰：“刚健无一毫人欲之阴私，笃实无一毫人欲之虚假，则闾然日章，光辉宣著，其德自日新又新。所以积小而大，以成其畜也。”

震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惧修省。

来氏曰：“修理其身，使事事合天理；省察其过，使事事遏人欲。唯此心恐惧，所以修省也。恐惧者作于其心，修省者见于行事。”

是来氏之易，上之则述圣人贞一之旨，下之则足以通宋儒之易，而明理学之精义也。此其五。

夫经者常也。群经所述者，皆天地之正理，人事之极则，而恒久不变之至道也。故其大义，往往相通。是以刘师培有《群经大义》相通论之著。来氏之注，既博取诸子百家与史集之书，以为旁证，亦直采群经之文，以互见其精义，故尤能与群经相发明。如：

屯九五，屯其膏。

来氏曰：“膏者，膏泽也。《诗》‘阴雨膏之’，是其义也。”

师象曰：师众也。

来氏曰：“即周官自五人为伍，积而至于二千五百人为师也。”

履初九，素履，往无咎。象曰：素履之往，独行愿也。

来氏曰：“素履即《中庸》素位而行，愿即《中庸》不愿乎其





外之愿。”

大有象曰：火在天上，大有。君子以遏恶扬善，顺天休命。

来氏曰：“遏恶者，五刑五用是也。扬善者，五服五章是也。”
(按：此见《书经·皋陶谟》：“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天讨有罪，五刑五用哉。”))

随上六，拘系之，乃从维之，王用亨于西山。

来氏曰：“系之又维之，言系而又系。《诗》‘系之维之，于焉嘉客’是也。”

蛊象曰：山下有风蛊，君子以振民育德。

来氏曰：“以振民即大学新民之事，育德即大学明德之事。”

蛊初六，干父之蛊，有子考无咎。

来氏曰：“有子者，即《礼记》之‘幸哉有子也’。”

剥象曰：山附于地，剥，上以厚下安宅。

来氏曰：“厚下而不剥下者，正所以自安其宅也。‘民惟邦本，本固邦宁’之意。”(按：“民惟”二句，见《书经·五子之歌》)

复大象：先王以至日闭关，商旅不行，后不省方。

来氏曰：“人身亦然，《月令》‘斋戒掩身’是也。(按：《月令》，《礼记》篇名。)”

大畜九三，日闲舆卫，六五，豮豕之牙，吉。

来氏曰：“《考工记》车有六等，戈也，人也，殳也，戟也，矛也，铉也，皆卫名。《考工记》轮人牙也者，所以固抱也。”
(按：《考工记》见《周礼》)

坎九五，祗既平。

来氏曰：“祗水中小渚也。《诗》‘宛在水中坻’是也。”

离上九，王用出征。

来氏曰：“征之为言正也。”(按：此《孟子》语。)

明夷九三，象曰：南狩之志，乃大得也。

